

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共达电声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进一步提高研发能力、拓展公司业务，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出资人民币5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深圳共达电声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住所：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谢冠宏
- 5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500万元
- 6、出资方式：现金出资
- 7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- 8、股权结构：公司占注册资本100%
- 9、经营范围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声学元器件，半导体类微机电产品，高精度电子产品模具，电子产品自动化生产设备，与以上技术、产品相关的解决方案和服务、进出口业务(不含分销)，音响、耳机、电子烟、汽车中控、仪表盘、后视镜等相关消费类电子、声学产品的研发、制造；研发服务；工业设计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

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上述拟注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基本信息均为暂定，以当地行政审批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能力、完善和提升公司产业发展布局，有利于促进公司全面、健康发展。

本次投资事项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还需按照规定办理注册登记手续，尚存在注册设立核准等风险。

公司将积极关注该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27日